



བོད་ལྗོངས་ཡུལ་སྐོར་མ་རྒྱུ་ཚད་ཡོད་ཀྱང་སི།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TIBET TOURISM CO.,LTD.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600749）

公司代码：600749

公司简称：西藏旅游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欧阳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裴建军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和发展战略等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其他

无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8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2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2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6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我公司	指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大峡谷景区	指	本公司所属的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
阿里景区	指	本公司所属的阿里神山圣湖景区
巴松措、巴松措景区	指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鲁朗景区、鲁朗花海牧场景区	指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江边酒店	指	本公司下属米林喜玛拉雅大峡谷酒店
圣地国旅	指	西藏圣地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圣地汽车公司	指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西藏圣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两限一警”政策	指	2014年8月9日、8月18日在西藏自治区境内发生两起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因此实施的运营车辆限制载客人数、限制车速及每车配备一名警察的旅游市场管理措施
尼泊尔地震	指	2015年4月25日，尼泊尔境内发生的8.1级地震。因与尼泊尔毗邻，西藏阿里、日喀则等地区受到不同程度影响，公司阿里景区印度香客的主要入境通道-樟木口岸被关闭
旅游车辆体制改革	指	2015年末西藏自治区启动的旅游运输车辆体制改革，区内获批非定线旅游运输牌照的车辆均收归国有运输企业（拉萨交通产业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统一运营
高原适用车辆	指	2016年初，西藏自治区出台高原适用车辆的相关标准，将高原运行的旅游运输车辆座位数限定在29座以内，排放标准须符合国IV标准等，且须满足一定安全性、稳定性、舒适性和实用性要求。此标准推行之后，超过29座及原国III标准的旅游运输车辆将逐步淘汰。
印度香客	指	印度或其他国家国籍，前往西藏阿里地区“神山冈仁波齐、圣湖玛旁雍措”等宗教文化圣地朝圣的印度教信众，上述神山圣湖座落于我公司阿里景区内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西藏旅游
公司的外文名称	TIBET TOURISM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IBET TOURIS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欧阳旭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汝易	张晓龙
联系地址	西藏拉萨市林廓东路6号	西藏拉萨市林廓东路6号
电话	(0891) 6339150	(0891) 6339150
传真	(0891) 6339041	(0891) 6339041
电子信箱	bod@tibtour.com	zhangxl@tibtour.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林廓东路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50000
公司办公地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林廓东路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50000
公司网址	http://www.600749.com
电子信箱	xzly@tibtour.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藏旅游	600749	西藏圣地

六、 其他有关资料

无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49,103,661.38	44,185,127.09	1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298,100.03	-41,241,650.3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886,460.94	-46,218,584.9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31,507.55	13,814,103.69	-297.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5,444,566.00	634,742,666.03	-6.19
总资产	1,562,021,135.84	1,853,306,916.75	-15.7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78	-0.218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78	-0.218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67	-0.244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890	-6.7746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723	-7.5922	不适用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本期支付政府门票分成款、旅行社营销返利合计 2889.31 万元。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05.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58,400.00	本报告期本部收到政府驻村补助 40.34 万元；林芝分公司收到林芝市监督局质量工作经费 5 万元，消防支队消防考核奖金 0.5 万元；阿里分公司收到国家旅游局、财政部下发的旅游发展基金 400 万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0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4,173.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8,470.80	
所得税影响额		-
合计	3,588,360.91	

四、其他

无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10.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亏 194.36 万元，公司仍处于亏损状态。收入增长恢复程度未及预期的主要原因有：

1. 2015 年 4 月发生的尼泊尔地震波及的樟木口岸为本公司阿里景区入境游客的重要通道，尼泊尔也是公司阿里景区重要的外宾客源中转地之一，地震致使公司阿里景区主要客源——印度民间香客团入境被阻：（1）截至本报告期末，樟木口岸仍未恢复且存在因地质构造问题永久废弃的可能；（2）原本预计开放的吉隆口岸也未按计划开放，目前仅允许中国-尼泊尔边民通关贸易，不允许第三国人员（含印度及其他国籍香客）通过该口岸进出境；（3）截至本报告期末，阿里神山圣湖景区印度香客的主要入境通道为普兰口岸，因该口岸尼泊尔一方旅游车辆无法通行，只能通过直升机进行小规模转运，运力有限，运输成本较高，且受香客签证发放数量的限制，入境香客数量恢复缓慢，未达预期；

2. 因 2014 年西藏区域内两起大的道路交通事故而实施的“两限一警”政策尚在延续中，对拉萨-林芝的旅游客运市场仍有较大影响，2016 年初，自治区出台了高原适用车辆的相关标准，将高原运行的旅游运输车辆座位数限定在 29 座以下，超过 29 座的旅游运输车辆将逐步淘汰。部分旅游运输企业依据新标准更换了部分旅游运输车辆，单车实际最大载客能力从 2014-2015 年的 17 人增加至 26 人，单车运力有所提高，但是车辆的淘汰处理需要一个过程，购置高原适用车辆也需要企业进行较大幅度的投资，因此，更新淘汰进度与原有车辆保有量相比仍有较大差距。原有不符合高原标准的旅游运输车辆要么停止运营，要么仍维持 2014-2015 年最多 17 名游客的运力

水平，因此，自治区旅游汽车运输市场的运力提高有限，依然在拉萨-林芝间的旅游客运市场形成瓶颈；

3. 2015 年末，自治区启动了旅游运输车辆体制改革，自治区内获批非定线旅游运输牌照的车辆均收归国有运输企业（拉萨交通产业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统一运营，原有的旅游汽车运输企业（含公司控股的西藏圣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的运营牌照均到期不再年检，实质上处于停业状态。拉萨交通产业集团实质上垄断了自治区旅游汽车运输市场，各旅行社与其议价能力有限。各旅行社对于旅游运输市场大幅涨价的预期较高，且对运价的变动趋势以及变动幅度无法预估，为避免损失，各旅行社对于推出自治区内的旅游产品普遍持观望态度，对于往年淡季经常采用的价格补贴换取流量的做法采取更为慎重的态度，造成区外组团社推广西藏游产品的力度与意愿下降，很大程度上影响了西藏旅游市场的增长；

4. 相比去年同期，公司大峡谷景区、巴松措景区和阿里神山圣湖景区接待人数出现一定增长，而鲁朗景区由于 318 国道持续进行道路维修，交通流量管控限时单向通行，客源人数仍处于下滑状态。与不受“两限一警”政策和尼泊尔地震等因素影响、阿里景区提前试运营的 2013 年（阿里两家酒店未投入运营）同期相比，本期景区整体游客接待人数、营业收入仍低于预期；

5. 为集中发展旅游业务，2015 年末，公司将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度不大，未能实现协同效应的广告代理业务-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 100%股权出售给第三方，本报告期公司业务收入中不再包含该项业务收入，去年同期广告传媒业务收入为 986.06 万元。

本报告期内分板块业务收入情况分析如下：

旅游景区资源开发与运营业务（不含景区内酒店收入，酒店业务收入归集至旅游服务业务）：景区业务包括阿里地区阿里神山圣湖旅游区、林芝地区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苯日神山（尼洋河风光带）景区、巴松措景区以及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本期共实现营业收入 4,455.3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56.12%。其中，大峡谷景区实现营业收入 3,242.73 万元，占景区业务收入贡献的 72.83%，较去年同期增长 33.36%，公司景区收入来源对于单一景区过度依赖，一旦大峡谷景区收入不及预期或增长趋势减缓甚至下滑，会使公司整体收入实现面临较大的挑战；阿里地区景区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454.04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幅为 645.92%，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同期因尼泊尔地震造成香客入境中断，同期相比较的收入基数仅为 60.14 万元。与不受“阿里限入”政策和尼泊尔地震等自然灾害因素影响的 2013 年同期（试运营期间）相比：①报告期内游客接待人数仅为 1.76 万人次，其中消费能力较高的外宾及印度香客人数为 1.16 万人次，尚未达到 2013 年同期水平或本年度预期；②作为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阿里景区所实现的营业收入和利润与建设初

期测算预期相比尚有很大差距。因此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增长仅可理解为恢复性增长，入境口岸能否开放、香客人数能否稳定增加，仍对阿里景区本年度经营预期构成重大不确定性影响。

本期景区业务单元营业收入增长不及预期的主要原因在于：（1）2015 年尼泊尔地震导致原印度香客主要入境通道樟木口岸关闭并有永久废弃的可能，计划开放的吉隆口岸仍未开放，目前主要入境渠道普兰口岸受尼泊尔方道路状况无法通行旅游车辆的限制，仅靠直升机小规模转运运力极其有限，上述因素对于阿里景区的恢复性增长造成相当程度的阻碍；（2）西藏“两限一警”政策的延续以及自治区旅游车辆体制改革，致使旅游运输成本持续偏高，旅行社对 2016 年西藏旅游行业持谨慎观望态度，推广西藏游的力度与意愿下降造成西藏旅游行业整体增长受限；（3）受气候原因影响和自然条件限制，旅游旺季来临之际，318 国道（川藏线）林芝市至鲁朗至四川省巴塘路段多处遭雨水冲毁严重，交通部门断路施工抢修，交管部门进行交通流量管控限时单向通行，导致鲁朗景区客源人数下降。

旅游服务业务：旅游服务业务包括酒店、旅行社、旅游客运等业务单元。

1. 酒店业务。报告期内合计营业收入为 321.67 万元，增幅为 185.75%，收入实现一定增长，实现增长有 2015 年同期基数相对较低（仅为 112.57 万元）的因素，也有公司加强酒店与景区运营联动的经营措施的正向影响。但景区内酒店是公司因应观光游向休闲游转向的趋势转变所做的战略布局，目前西藏休闲游尚处于萌芽状态，酒店出租率不理想，西藏旅游行业淡旺季差异机器明显，酒店板块整体收入尚不能与较大的固定成本进行匹配，故酒店业务仍将在未来一段较长时间内处于亏损状态；

2. 旅行社业务。本报告期收入 72.53 万元，较上期同期下降 55.20%，主要受自治区旅游车辆体制改革后，形成拉萨交通产业集团实质性对自治区旅游汽车运输市场进行垄断经营，旅游运输市场价格变动趋势及变动幅度无法预估，为避免盲目接团造成更大的经营损失，旅行社采取观望下一步西藏旅游市场状况的态度，业务出现大幅收缩；

3. 旅游汽车运输业务。受自治区旅游运输车辆体制改革影响，公司下属西藏圣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的非定线旅游运输车辆均被收归国有企业拉萨交通产业集团统一运营，目前车辆正在办理过户手续，因此，圣地汽车公司基本上处于停业状态，本期仅实现营业收入 4.0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1.21%；

文化传媒业务：主要为圣地文化业务板块。

公司原有的广告代理业务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因与旅游主业关联度低，未能与公司主业达成协同效应，已于 2015 年末出售给第三方，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现有的西藏圣地文化有限公

公司等文化板块本期共实现营业收入 29.22 万元,较上年同期文化板块(已剔除国风广告出售影响)下降 4.54%。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9,103,661.38	44,185,127.09	11.13
营业成本	34,148,908.97	40,260,523.13	-15.18
销售费用	13,793,141.54	7,881,307.73	75.01
管理费用	34,397,109.62	31,284,064.90	9.95
财务费用	9,977,218.22	10,976,596.97	-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31,507.55	13,814,103.69	-297.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3,616.20	-30,116,383.0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632,315.50	13,596,226.91	-2,090.5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加强了市场推广与营销力度,利用林芝桃花节等关键节点开展针对性市场营销,在西藏旅游的传统淡季(每年 10 月至第二年 4 月)挖掘增长潜力,使得林芝地区景区(除鲁朗外)较去年同期实现一定增长,阿里地区景区虽未达预期,但也比上年同期实现了一定的恢复性增长。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中已不包含 2015 年末出售给第三方的广告代理业务收入,去年同期该项业务收入为 986.06 万元。剔除这一因素,营业收入实际增长 43.06%。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去年同期国风广告营业成本为 698.04 万元,剔除这一因素,营业成本实际增长 2.61%。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为促进公司景区营业收入实现增长,公司加大了对旅行社的返利力度,营销中心营销与广告推广费用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支付政府门票分成款、旅行社营销返利合计 2,889.31 万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巴松措酒店等项目建设投入导致现金流支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期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 1.42 亿元。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化,仍以旅游景区资源开发与运营业务为主。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2011 年 4 月,经证监会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9,999,999.5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30,029,999.50 元。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西藏阿里神山圣湖旅游开发项目一期工程(下称“募投项目”)。截止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全部用于募投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32,312,463.40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销户并公告[2015 年 4 月 2 日发布的《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33 号)],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出具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

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保荐总结报告书》，并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披露《2014 年年度报告》时，作为 2014 年年度报告的备查文件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截止 2014 年末，该募投项目建设完成，所募集资金全部投入使用。

2015 年 3 月 2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2015 年 4 月 10 日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 年 11 月 27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目前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现处于中止状态。

公司 2015 年 12 月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2016 年 2 月 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重组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16 年 2 月 6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在重组交易方案公告后，因证券市场环境、政策等客观情况发生了较大变化，各方无法达成符合变化情况的交易方案。经审慎研究，为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各方协商一致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董事会决议及相关公告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2016 年 6 月 27 日，公司就终止上述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并承诺在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的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力争实现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化。通过尝试性推出深度游、个性游产品，加强营销力度、探索智慧旅游平台建设，加强日常管理、设立统一采购平台、严格控制成本等措施努力改善公司的经营情况，但由于一系列客观因素的影响，部分经营计划尚未完全实现：

1. 2015 年年度报告中预计自然灾害和“两限一警”等特殊政策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逐渐减小，实际上报告期内两者的影响依旧明显，致使公司实现全面恢复性增长仍面对较大的挑战；

2. 西藏自治区高原适用车辆的相关标准出台之后，公司各旅游景区内现有车辆将被强制下线处理，这批下线车辆在全区范围内无法再次投入运营使用且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无法出售至其他省份落户挂牌，相关车辆需提前报废，该事实将大幅增加公司的财产损失。为满足景区运营需要，公司不得不重新购置更换符合标准的高原适用车辆，大幅增加了本年固定资产购置支出。更新车辆新增计提折旧、下线车辆提前报废增加财产损失的情况下，将对公司运营成本控制造成很大的负面影响；

3.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6 日公告拟收购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拟引进第三方支付业务，打造旅游+第三方支付的双主业平台。但是，由于草案公告后市场、政策环境有较大变化，交易各方未能达成符合监管要求的方案，2016 年 6 月 24 日公司公告终止本次重组，报告期内公司尝试“互联网+”的跨界模式和平台模式的努力失败。同时，本次被终止的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发生了大量评估费、审计费、律师费、独立财务顾问费用等与重组有关的中介费用，由于并购标的估值较高（110 亿），这部分费用的列支将对公司利润情况造成较大的负面影响。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将对近年两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的情况进行深入检讨，反思之前确定的内涵式发展和外延式发展并重的发展战略是否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反思通过并购重组解决公司长期稳定盈利能力的策略是否有必要进行修改。

(4) 其他

无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旅游景区资源开发与运营业务	44,553,875.55	17,695,409.11	60.28	56.12	-22.39	增加40.23个百分点
旅游服务业务	4,257,549.72	15,907,293.86	-273.63	-22.42	54.26	减少172.49个百分点
传媒文化	292,236.11	546,206.00	-86.91	-97.07	-92.36	减少115.16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的说明

旅游景区资源开发与运营业务板块中，林芝地区景区（除鲁朗景区之外）营业收入实现一定增长，阿里地区景区营业收入的增长系尼泊尔地震后的恢复性增长；旅游服务业务板块中，营业收入下滑主要受“两限一警”政策延续和旅游运输车辆体制改革的影响，旅游客运运输业务基本上处于停业状态，旅行社业务进行了主动收缩，酒店业务尚处于战略布局和培育期；传媒文化板块中，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已不含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林芝地区	41,167,558.43	43.73
阿里地区	6,603,031.07	488.4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板块为“旅游景区资源开发与经营业务”和“旅游服务业务”，主要资源分布于西藏林芝地区和阿里地区。林芝地区营业收入包含：巴松措景区、巴松措度假村酒店、大峡谷景区、江边酒店、鲁朗景区、苯日神山景区等所有林芝地区经营项目；阿里地区营业收入包含：阿里神山圣湖景区、普兰酒店、岗仁波齐酒店。

林芝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出现一定增幅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营销部门加大了景区营销推广力度以及对旅行社的返利力度，游客接待人数整体较上年同期出现增长；

阿里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出现一定增长的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同期因尼泊尔地震造成香客入境中断，同期相比较的收入基数仅为 60.14 万元。与不受“阿里限入”政策和尼泊尔地震等自然灾害因素影响的 2013 年同期（试运营期间）相比：①报告期内游客接待人数仅为 1.76 万人次，其中消费能力较高的外宾及印度香客人数为 1.16 万人次，尚未达到 2013 年同期水平或本年度预期；②作为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阿里景区所实现的营业收入和利润与建设初期测算预期相比尚有很大差距。因此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增长仅可理解为恢复性增长，入境口岸能否开放、香客人数能否稳定增加，仍对阿里景区本年度经营预期构成重大不确定性影响。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拥有林芝地区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苯日神山（尼洋河风光带）景区、巴松措景区和鲁朗花海牧场（鲁朗五寨）景区以及阿里地区神山圣湖景区的合法经营收益权。上述丰富而优质的景区资源，保证了公司旅游业务的成长空间和发展的可持续性。

西藏自治区十三五规划中重点打造的三个世界级旅游目的地景区：拉萨国际文化旅游名城、林芝国际生态旅游区、冈底斯国际旅游合作区，公司均有重要资源布局。其中，公司在林芝国际生态旅游区以及以公司神山圣湖旅游区为核心打造的冈底斯国际旅游合作区中，相较区内同行业其他公司，公司景区具有极强竞争力和一定的垄断优势。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原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圣地国际旅行社为公司下属分公司（本段简称“原分公司”），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根据西藏自治区相关部门要求，旅行社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独立承担责任。因此，公司在报告期内将原分公司改制成为子公司——西藏圣地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仍为：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公司认缴出资 600 万元，持有其 100% 的股权。该公司的设立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该公司的设立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需经政府有关部门审批，目前已取得国家旅游局颁发的相关业务许可证件。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6-034 号。

为拓展公司经营范围，增加公司景区新的利润增长点，报告期内，公司在林芝市投资设立了林芝市巴宜区环喜玛拉雅疗休养服务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疗休养服务（不含医疗服务）。该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公司为该公司的全资控股股东，持有该公司 100% 的股权。该公司的设立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该公司的设立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需经政府有关部门审批。

去年同期公司未发生对外股权投资事项。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无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无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5 年度虽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35.53 万元，但是公司营业利润为-4,299.76 万元，公司盈利为非经常性收益产生的利润，且公司 2015 年末未分配利润仅为 7.90 万元，不具备进行现金股利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条件；同时，《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政策：《公司章程》第 155 条第 2 款——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公司可不进行现金分红：（3）合并报表或母公司报表期末资产负债率超过 60%（含 60%）。公司 2015 年末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及母公司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94%、65.16%，公司 2015 年末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资产负债率均超过了 60%，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不转增。该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具备进行现金股利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条件。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 公司不具备进行现金股利分配, 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条件。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报告期内, 公司通过尝试性推出深度游、个性游产品, 加强营销力度、探索智慧旅游平台建设, 加强日常管理、设立统一采购平台、严格控制成本等措施努力改善公司的经营情况, 但由于一系列客观因素的影响, 部分经营计划尚未完全实现:

1. 自然灾害等事件和“两限一警”等特殊政策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依旧存在, 致使公司实现全面恢复性增长依旧面对较大的挑战且预计在相当长的时间内这种影响都会存在;

2. 西藏自治区高原适用车辆相关标准出台之后, 景区现有不符合高原运行标准的车辆将被强制下线提前报废, 需更换符合标准的新车, 新车计提折旧增加、下线车辆无法再次投入运营使用提前报废导致大幅增加公司资产损失的情况下, 对公司运营成本的控制在由重大负面影响, 预计本年计提的资产损失将有大幅增加;

3.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6 日公告拟收购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拟引进第三方支付业务, 打造旅游+第三方支付的双主业平台。但是, 由于草案公告后市场、政策环境有较大变化, 交易各方未能达成符合监管要求的方案, 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公告终止本次重组, 使得公司难以成功转型为“互联网+”跨界模式和平台模式, 公司业务难以取得迅速突破。同时, 本次被终止的重大资产重组, 已经发生了大量评估费、审计费、律师费、独立财务顾问费等与重组有关的中介费用, 由于并购标的估值较高 (110 亿), 这部分费用的列支将对公司利润情况造成较大的负面影响。现阶段, 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将对近年两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的情况进行深入检讨, 反思之前确定的内涵式发展和外延式发展并重的发展战略是否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反思通过并购重组解决公司长期稳定盈利能力的策略是否有必要进行修改。

自然灾害和政策性影响的延续、更换高原适用型车辆导致的成本增加, 以及尝试通过重组引入第三方支付业务的失利, 均会对公司各业务板块的营收预期产生较大影响, 最终可能导致公司第三季度收入及利润难以实现有效突破, 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积净利润可能为负。由于西藏旅游行业的旺季为每年的 5 月-10 月, 全年营收的绝大部分均来源于此期间, 因此全年的利润情况也极其不乐观。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或媒体普遍质疑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2015 年 7 月 27 日，就公司股东胡波及一致行动人胡彪累计购入本公司 A 股股票 18,136,97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9.59%），未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事宜。公司控股股东国风集团向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同时，以公司未能尽到审查、督促义务为由，将公司列为被告三。</p> <p>至 2016 年 6 月，经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主持审理调解，诉讼双方已达成民事调解。</p>	<p>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涉诉公告、诉讼进展公告以及诉讼结果公告：2015-064 号、2015-072 号、2015-074 号、2015-077 号、2015-079 号、2016-003 号、2016-007 号、2016-044 号、2016-045 号。</p>
<p>2016 年 1 月 20 日，西藏金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因工程建设施工合同纠纷，将公司诉至西藏阿里地区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阿里中级人民法院”）。</p> <p>本案由阿里中级人民法院受理，2016 年 7 月 26 日，本案在阿里中级人民法院科技法庭开庭，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的判决书。</p>	<p>详见公司 2016 年 2 月 2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涉诉公告：2016-012 号。</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无

(四) 其他说明

无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无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在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刊登后的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6年6月28日起的3个月内(2016年9月28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p>2015年,西藏旅游(本段简称“本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就本公司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说明及承诺如下:</p> <p>募集资金将严格按照《非公开发行预案》等文件中披露的既定投资项目使用,不变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银行贷款)以实施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若公司未来开展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交易,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专项并购贷款或发行股份等其他方式解决。</p> <p>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会直接或间接对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方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合伙人(包括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为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而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产品),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如有违反本承诺,造成本公司及其中小投资者直接或间接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同时,本公司将承担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15年9月9日作出承诺,本承诺应由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后、完成募集资金认购程序、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等程序后生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本段简称“本公司”)作为西藏旅游控股股东、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	2015年9月9日作出承诺,本承诺应由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意见，就本公司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说明及承诺如下：</p> <p>1. 本公司符合西藏旅游股东大会决议规定的发行对象条件，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不存在受其他人委托、信托或通过其他类似安排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情况，本公司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不会导致本次发行对象超过 10 名。</p> <p>2. 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会直接或间接对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方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合伙人包括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为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而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产品），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如有违反本承诺，造成西藏旅游及其中小投资者直接或间接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同时，本公司将承担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p> <p>3. 本公司从西藏旅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定价基准日（2015 年 3 月 25 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西藏旅游股票的情况或减持计划。</p>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后、完成募集资金认购程序、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后生效。				
其他	欧阳旭	<p>2015 年，西藏旅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人欧阳旭作为西藏旅游的实际控制人，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就西藏旅游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说明及承诺如下：</p> <p>本人将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会直接或间接对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方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合伙人（包括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为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而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产品），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p>	2015 年 9 月 9 日作出承诺，本承诺应由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后、完成募集资金认购程序、募集资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如有违反本承诺，造成西藏旅游及其中小投资者直接或间接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同时，本人将承担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	金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等程序后生效。				
其他	西藏圣地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	2015年西藏旅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西藏圣地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本段简称“本公司”）作为西藏旅游实际控制人欧阳旭的关联方，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就西藏旅游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说明及承诺如下：本公司将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会直接或间接对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方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合伙人（包括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为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而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产品），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如有违反本承诺，造成西藏旅游及其中小投资者直接或间接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同时，本公司将承担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5年9月9日作出承诺，本承诺应由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后、完成募集资金认购程序、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等程序后生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关村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西藏旅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中关村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段简称“本公司”）作为西藏旅游实际控制人欧阳旭的关联方，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就西藏旅游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说明及承诺如下：本公司将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会直接或间接对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方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合伙人（包括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为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而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产品），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如有违反本承诺，造成西藏旅游及其中小投资者直接或间接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同	2015年9月9日作出承诺，本承诺应由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后、完成募集资金认购程序、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等程序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时，本公司将承担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	生效。				
其他	北京市乡谣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西藏旅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北京市乡谣餐饮有限责任公司（本段简称“本公司”）作为西藏旅游实际控制人欧阳旭的关联方，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就西藏旅游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说明及承诺如下：本公司将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会直接或间接对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方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合伙人（包括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为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而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产品），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如有违反本承诺，造成西藏旅游及其中小投资者直接或间接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同时，本公司将承担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5 年 9 月 9 日作出承诺，本承诺应由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后、完成募集资金认购程序、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等程序后生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段简称“本公司”）作为西藏旅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就本公司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说明及承诺如下：本公司符合西藏旅游股东大会决议规定的发行对象条件，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不存在受其他人委托、信托或通过其他类似安排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情况，本公司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不会导致本次发行对象超过 10 名。	2015 年 9 月 10 日作出承诺，本承诺应由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后、完成募集资金认购程序、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等程序后生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朱雀投资及其	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段简称“本企业”或“朱雀投资”）作为西藏旅游 2015 年度非公	2015 年 9 月 16 日作出承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合伙人</p> <p>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本企业及本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上海朱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就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共同作出说明及承诺如下：1. 本企业用以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资金来源于有限合伙人的出资，有限合伙人的资金将来源于有限合伙人作为基金管理人所设立的私募基金产品。本企业目前的有限合伙人为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号为 P1000646；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将通过其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朱雀穿越木（三年定增）证券投资基金”所募集资金向本企业出资，并由本企业作为认购对象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朱雀穿越木（三年定增）证券投资基金”已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码为 S61027。据此，本企业的有限合伙人及其管理的私募投资基金产品“朱雀穿越木（三年定增）证券投资基金”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关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相关规定。2. 本企业符合西藏旅游股东大会决议规定的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条件，本企业有限合伙人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合格投资者定向募集资金设立私募投资基金产品、以出资形式投入本企业，并由本企业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本企业不存在受其他人委托、信托或通过其他类似安排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情况，本企业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不会导致本次发行对象超过 10 名。3. 本企业的合伙人之间</p>	<p>诺，本承诺应由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后、完成募集资金认购程序、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等程序后生效。</p>				
--	--	--	---	--	--	--	--

		<p>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的安排，在本合伙企业的财产收益分配方面，各合伙人以其对合伙企业的实缴出资额占全部实缴出资额的比例享有收益，不存在优先、劣后等级划分。4. 上海朱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上海朱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朱雀投资的普通合伙人，与朱雀投资的其他合伙人之间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的安排；在朱雀投资的财产收益分配方面，各合伙人以其对朱雀投资的实缴出资额占全部实缴出资额的比例享有收益，不存在优先、劣后等级划分。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诺：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朱雀投资的有限合伙人，与朱雀投资的其他合伙人之间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的安排；在朱雀投资的财产收益分配方面，各合伙人以其对朱雀投资的实缴出资额占全部实缴出资额的比例享有收益，不存在优先、劣后等级划分。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管理的“朱雀穿越木（三年定增）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人之间也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5. 本企业承诺，在本次发行实施完成前，如本企业引入新的有限合伙人向本企业出资，应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审核政策允许的前提下实施；同时，本企业承诺确保新引入的有限合伙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关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相关规定，以及上述 1-4 项承诺中所有适用于本企业有限合伙人的约束和要求。朱雀投资认购资金来源方出资人出具的承诺：上海朱雀珠玉黄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朱雀投资”）系西藏旅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朱雀投资认购本</p>					
--	--	---	--	--	--	--	--

			次发行的股份的资金来源于朱雀投资的有限合伙人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上海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资金来源于其作为私募基金管理人而设立的私募基金产品“朱雀穿越木（三年定增）证券投资基金”。本企业/本人作为“朱雀穿越木（三年定增）证券投资基金”产品的投资人，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就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事项作出说明及承诺如下：本企业/本人与“朱雀穿越木（三年定增）证券投资基金”产品的其他投资人之间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的安排，在“朱雀穿越木（三年定增）证券投资基金”的财产收益分配方面，各投资人以其对“朱雀穿越木（三年定增）证券投资基金”产品的实际出资额占全部出资额的比例享有收益，不存在优先、劣后等级划分。					
其他承诺	其他	胡波	自 2015 年 7 月 15 日起的未来 6 个月内（2016 年 1 月 15 日）不减持持有的西藏旅游股票。	2015 年 7 月 15 日起的未来 6 个月内（2016 年 1 月 1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胡彪	自 2015 年 7 月 15 日起的未来 6 个月内（2016 年 1 月 15 日）不减持持有的西藏旅游股票。	2015 年 7 月 15 日起的未来 6 个月内（2016 年 1 月 1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 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等有关部门的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规范公司运作。

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方面，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增强风险防范，并根据经营环境的变化、监管部门的要求、新政策的规定及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加以完善，使内部控制与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推进内部控制各项工作不断深化，公司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意识，全面落实相关监督管理措施，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

综上，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无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9,13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0	30,454,825	16.10	0	质押	29,723,699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西藏国际体育旅 游公司	0	14,265,871	7.54	0	无	0	国有法 人
胡波及其一致行 动人胡彪	-9,456,990	9,456,936	5.00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张杰	0	6,096,600	3.22	0	未知	0	境内自 然人
中国银行—嘉实 主题精选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0	3,807,166	2.01	0	未知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 中银收益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115,900	2,479,526	1.31	0	未知	0	未知
何慧清	2,433,716	2,433,716	1.29	0	未知	0	境内自 然人
西藏自治区国有 资产经营公司	0	2,160,000	1.14	0	未知	0	国有法 人
中国工商银行— 中银中国精选混 合型开放式证券 投资基金	0	1,454,608	0.77	0	未知	0	未知

刘玮巍	1,360,000	1,360,000	0.72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30,454,825	人民币普通股	30,454,825				
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	14,265,871	人民币普通股	14,265,871				
胡波及其一致行动人胡彪	9,456,936	人民币普通股	9,456,936				
张杰	6,09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096,600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07,166	人民币普通股	3,807,166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79,526	人民币普通股	2,479,526				
何慧清	2,433,716	人民币普通股	2,433,716				
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2,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0,000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454,608	人民币普通股	1,454,608				
刘玮巍	1,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第一大股东国风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公司自然人股东胡波与胡彪为一致行动人，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2015-051号)。公司未知胡波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公司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3、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汝易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工作需要

三、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收到公司董事苏平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苏平先生因身体原因无法继续参与公司管理，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苏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即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不再担任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苏平先生的辞职不会造成董事人数低于法定要求。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0 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6-062 号。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 7.1	251,724,039.03	543,234,245.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 7.5	17,148,547.50	13,833,472.11
预付款项	附注 7.6	10,497,551.65	6,946,967.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附注 7.9	13,961,052.71	81,978,836.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 7.10	24,299,915.86	21,112,672.5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附注 7.12	2,480,558.34	2,524,038.36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 7.13	382,807.62	164,184.62
流动资产合计		320,494,472.71	669,794,417.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附注 7.19	567,328,332.97	585,206,788.02
在建工程	附注 7.20	208,089,063.23	135,573,461.86
工程物资	附注 7.21	202,289.69	202,289.69
固定资产清理	附注 7.22	460,014.71	460,014.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附注 7.25	423,858,639.81	429,828,599.88
开发支出			
商誉	附注 7.27	4,932,070.49	4,932,070.49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 7.28	9,295,217.49	10,867,947.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 7.29	62,224.40	62,224.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 7.30	27,298,810.34	16,379,102.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1,526,663.13	1,183,512,499.37
资产总计		1,562,021,135.84	1,853,306,916.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 7.31	420,000,000.00	5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注 7.35	24,293,882.79	9,531,352.45
预收款项	附注 7.36	1,207,185.02	1,209,829.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 7.37	4,154,851.94	4,043,063.20
应交税费	附注 7.38	3,723,394.50	5,182,872.3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附注 7.41	86,227,394.41	218,609,632.0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 7.43	62,000,000.00	66,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01,606,708.66	835,076,749.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 7.45	351,000,000.00	36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50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1,000,000.00	368,500,000.00
负债合计		952,606,708.66	1,203,576,749.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附注 7.53	189,137,931.00	189,137,93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 7.55	439,879,411.71	439,879,411.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 7.59	5,646,283.67	5,646,283.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 7.60	-39,219,060.38	79,039.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5,444,566.00	634,742,666.03
少数股东权益		13,969,861.18	14,987,501.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9,414,427.18	649,730,167.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62,021,135.84	1,853,306,916.75

法定代表人：欧阳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8,231,303.38	540,894,718.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 17.1	14,787,211.87	10,796,446.83
预付款项		9,933,131.37	6,347,988.8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附注 17.2	180,521,722.30	215,115,206.24
存货		15,301,464.20	15,027,204.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84,315.20	2,300,465.22
其他流动资产		302,889.00	139,066.00
流动资产合计		471,362,037.32	790,621,095.6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 17.3	54,669,903.43	54,669,903.4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8,629,142.43	565,017,823.92

在建工程		113,416,593.55	85,037,286.87
工程物资		192,917.69	192,917.6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57,377,167.53	362,806,953.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932,611.15	10,400,353.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393,536.57	15,473,829.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9,611,872.35	1,093,599,067.55
资产总计		1,580,973,909.67	1,884,220,163.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0,000,000.00	5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770,655.89	8,347,593.55
预收款项		797,775.76	921,519.96
应付职工薪酬		2,469,129.44	1,906,789.99
应交税费		1,451,094.60	3,007,391.7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8,293,221.80	250,045,713.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000,000.00	66,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07,781,877.49	860,729,008.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1,000,000.00	36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1,000,000.00	367,000,000.00
负债合计		958,781,877.49	1,227,729,008.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9,137,931.00	189,137,93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9,387,295.03	439,387,295.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46,283.67	5,646,283.67
未分配利润		-11,979,477.52	22,319,644.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2,192,032.18	656,491,154.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80,973,909.67	1,884,220,163.19

法定代表人：欧阳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9,103,661.38	44,185,127.09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 7.61	49,103,661.38	44,185,127.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2,556,247.42	85,669,141.98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 7.61	34,148,908.97	40,260,523.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附注 7.62	765,803.50	1,590,000.18
销售费用	附注 7.63	13,793,141.54	7,881,307.73
管理费用	附注 7.64	34,397,109.62	31,284,064.90
财务费用	附注 7.65	9,977,218.22	10,976,596.97
资产减值损失	附注 7.66	-525,934.43	-6,323,350.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452,586.04	-41,484,014.89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 7.69	4,618,514.87	632,893.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05.68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 7.70	981,683.16	649,135.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815,754.33	-41,500,257.14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 7.71	499,985.81	-4,968.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315,740.14	-41,495,288.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298,100.03	-41,241,650.32
少数股东损益		-1,017,640.11	-253,638.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315,740.14	-41,495,288.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298,100.03	-41,241,650.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7,640.11	-253,638.1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78	-0.218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78	-0.218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欧阳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附注 17.4	44,151,044.45	30,901,150.10
减：营业成本	附注 17.4	29,550,147.86	29,650,419.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673,014.53	1,339,904.03
销售费用		12,915,106.43	5,483,937.48
管理费用		28,193,551.63	20,409,597.77

财务费用		9,967,467.94	10,962,678.33
资产减值损失		934,234.67	22,290.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082,478.61	-36,967,677.42
加：营业外收入		4,584,541.99	631,761.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01,200.00	565,513.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375.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799,136.62	-36,901,429.56
减：所得税费用		499,985.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99,122.43	-36,901,429.5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299,122.43	-36,901,429.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欧阳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517,595.12	71,864,344.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5.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 7.73.1	17,835,654.89	21,861,20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353,916.00	93,725,553.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07,611.90	24,886,406.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62,972.63	20,096,512.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78,647.81	2,580,191.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 7.73.2	74,736,191.21	32,348,339.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685,423.55	79,911,44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31,507.55	13,814,103.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00.00	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8,6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608,000.00	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154,383.80	30,119,383.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154,383.80	30,119,383.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3,616.20	-30,116,383.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0,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 7.73.5		5,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000,000.00	36,0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0,500,000.00	1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632,315.50	10,993,773.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 7.73.6	8,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0,632,315.50	22,493,773.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632,315.50	13,596,226.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1,510,206.85	-2,706,052.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3,234,245.88	17,993,967.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724,039.03	15,287,915.44

法定代表人：欧阳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309,165.11	31,022,829.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5.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5,315.15	45,514,042.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275,146.25	76,536,872.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10,898.72	10,753,736.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96,178.59	14,441,009.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23,068.97	1,124,794.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716,094.57	47,225,45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746,240.85	73,544,99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71,094.60	2,991,878.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8,6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600,000.00	1,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144,985.80	19,943,197.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144,985.80	20,453,197.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5,014.20	-20,451,697.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0,000,000.00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000,000.00	35,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0,500,000.00	1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632,315.50	10,993,773.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0,632,315.50	22,493,773.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632,315.50	13,106,226.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648,395.90	-4,353,592.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0,894,718.36	13,404,658.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246,322.46	9,051,065.55

法定代表人：欧阳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9,137,931.00				439,879,411.71				5,646,283.67		79,039.65	14,987,501.29	649,730,167.3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9,137,931.00				439,879,411.71				5,646,283.67		79,039.65	14,987,501.29	649,730,167.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298,100.03	-1,017,640.11	-40,315,740.1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9,298,100.03	-1,017,640.11	-40,315,740.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9,137,931.00				439,879,411.71				5,646.283.67		-39,219,060.38	13,969,861.18	609,414,427.18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9,137,931.00				439,879,411.71				1,335,845.06		-965,773.36	10,424,319.70	639,811,734.1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9,137,931.00				439,879,411.71				1,335,845.06		-965,773.36	10,424,319.70	639,811,734.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241,650.32	236,361.86	-41,005,288.4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241,650.32	-253,638.14	-41,495,288.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490,000.0	490,000.0

资本												0	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90,000.00	4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	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9,137,931.00				439,879,411.71				1,335,845.06		-42,207,423.68	10,660,681.56	598,806,445.65

法定代表人：欧阳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9,137,931.00				439,387,295.03				5,646,283.67	22,319,644.91	656,491,154.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9,137,931.00				439,387,295.03				5,646,283.67	22,319,644.91	656,491,154.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299,122.43	-34,299,122.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299,122.43	-34,299,122.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9,137,931.00				439,387,295.03				5,646,283.67	-11,979,477.52	622,192,032.1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9,137,931.00				439,387,295.03				1,335,845.06	-16,474,302.55	613,386,768.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9,137,931.00				439,387,295.03				1,335,845.06	-16,474,302.55	613,386,768.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901,429.56	-36,901,429.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901,429.56	-36,901,429.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9,137,931.00				439,387,295.03				1,335,845.06	-53,375,732.11	576,485,338.98

法定代表人：欧阳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6 年 6 月 27 日

注册地址：拉萨市林廓东路 6 号

注册资本：18,913.7931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00219670359X

(2)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产品服务

公司行业性质：旅游服务业

经营范围：旅游资源及旅游景区的开发经营；旅游观光、徒步、特种旅游、探险活动的组织接待（仅限分公司经营）；酒店投资与经营，文化产业投资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旅游景区资源开发与经营业务、旅游服务业务、传媒文化业务

(3) 公司历史沿革简介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为西藏圣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圣地”）。西藏圣地是经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藏政字（1996）第 1 号]批准，由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西藏天然矿泉水公司、西藏交通工业总公司、西藏信托投资公司、西藏农牧业机械（集团）总公司发起，采用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6 月 27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6）170 号、（1996）171 号]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 A 种股票 1,500 万股。公司股票于 1996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44 号”文《关于核准西藏圣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西藏圣地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为 11,000 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518 号”文《关于核准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137,931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为 18,913.7931 万元。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为 18,913.7931 万元。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包括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西藏圣地文化有限公司、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等 13 家公司（本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公司合称“本集团”）。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中不含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和西藏圣地防水工程有限公司，新增西藏圣地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和林芝市巴宜区环喜玛拉雅疗休养服务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见本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之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本期发生的交易或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集团 2016 年半年度报告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集团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入账。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因结算或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增或调减外币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本集团已经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方法、确认与计量。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类。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应当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本集团按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3) 金融资产的减值。若有客观证据表明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对其按照以下方法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若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则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本集团在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产生的减值损失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也应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①金融资产转移包括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两种类型。

②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A、如果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将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果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B、如果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果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③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应当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本集团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应当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如果本集团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则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将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第九条规定确认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应当充分反映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 年以上	30	3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本集团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计价：购进入库以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五五摊销法核算。

(3)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对于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无

14.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系本集团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集团联营企业。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也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或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控制但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权益法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无

16.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4	2.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15	4	6.4—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4	9.6—12
其他	年限平均法	8	4	12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集团没有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房屋建筑物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详见附注四、14“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在建工程按不同的工程项目分类核算。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利息资本化，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按附注四、13“资产减值计提依据和方法”的规定处理。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支出、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的时点到停止资本化的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其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

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步骤和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摊销）资本化金额，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应当根据累计资产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③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应当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④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当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5) 辅助费用：

①专门借款发生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②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9. 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计价方法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确认的成本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

②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第四条和第九条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③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所接受的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接受的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债务重组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⑥政府补助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其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其名义金额计量。

⑦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合并成本区别下列情况计量：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计入企业合并成本；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2、使用寿命：本集团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土地使用权等能确定使用寿命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为止的使用寿命期间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合同或法律规定的使用年限作为摊销年限。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其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复核后如有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减值测试：资产减值损失是根据期末各项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预计可收回金额按如下方法估计。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1) 本集团于会计期末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其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资产是否存在下列各种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进行判断，如果发现资产存在下述减值迹象的，则进行减值测试：

- A、资产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B、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C、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D、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E、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F、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G、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是根据期末各项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预计可收回金额按如下方法估计：

- A、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 B、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有法律约束力的销售协议价格减去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金、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 C、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在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后，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3)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按照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资产组的认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二条、第十八条第二至四款和该准则应用指南第四项的规定，本集团以各所属经营单位作为资产组，各控股子公司分别作为单独的资产组。现有资产业务变化、管理方式变化、对这些资产的持续使用和处置决策方式以及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导致现行资产组划分不再适合实际情况的，在履行相应的程序后重新确定资产组，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二十七条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新增资产需要单独认定资产组的，不作为资产组的变化处理。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记账，开办费在开始经营时一次摊入当期损益，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指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离职后福利包括退休福利（如养老金）及其他离职后福利。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离职后福利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确认条件：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 预计负债的初始计量：在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后，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确定预计负债的金额时不应考虑预期处置相关资产形成的利得。

(3) 预计负债的后续计量：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4) 其他确认预计负债的情况：

①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待执行合同，是指合同各方尚未履行任何合同义务，或部分地履行同等义务的合同。亏损合同，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

②企业承担的重组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同时存在下列情况时，表明企业承担了重组义务：

A、有详细、正式的重组计划，包括重组涉及的业务、主要地点、需要补偿的员工人数及其岗位性质、预计重组支出、计划实施时间等；

B、该重组计划已对外公告。重组，是指企业制定和控制的，将改变企业组织形式，经营范围或经营方式的计划实施行为。

③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在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长期应收款或其他应收款）至零后，按照合同和协议约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将预计承担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第十一条和该准则应用指南三.（一）.3 的规定，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在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长期应收款或其他应收款）至零后，按照合同和协议约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将预计承担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6. 股份支付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①销售商品：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本集团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

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③资产使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 本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政策

①门票收入

旅游门票收入在门票出售并已收到现金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②旅游服务收入

旅游服务收入在旅游活动已经结束时确认收入。收入具体确认时点为：旅行社组织境外旅游者在国内旅游，旅行团已经离境时；旅行社组织国内旅游者在国内旅游，旅行团旅行结束返回时。

③饭店收入

饭店收入在客房、餐饮服务已经完成，已收到现金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④旅游运输收入

旅游运输收入在旅游运输服务已经完成，已收到现金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⑤演艺收入

演艺收入在演艺活动已经结束，已收到现金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⑥广告收入

A、媒介代理业务收入

媒介代理业务收入在相关广告已经发布，取得“样报”、“样刊”、“媒体监测报告”等媒体投放证明时确认收入。

B、组织活动收入

组织活动收入在组织活动已经完成，已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C、制作费收入

在当年内完成的制作业务，在制作业务完成、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跨年的制作业务，有外部的进度证明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制作费收入；没有外部进度证明时，在制作业务完成、客户验收后一次确认收入的实现。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1)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二章的规定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按当年适用的税率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对由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和当年适用的税率予以确认。税率发生变化的，按新的适用税率对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重新调整，调整的差额记入当期所得税费用。

(2) 报告期末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则将减记的金额转回。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否转回，根据本集团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来作出判断。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无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广告收入、杂志销售、运输收入、 门票收入、旅行社、客房收入、 租赁收入	6%、3%
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9%、25%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集团除四川环喜玛拉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外的 分子公司	9%
四川环喜玛拉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除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环喜玛拉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外，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西藏自治区藏政发〔2014〕51号文）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并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暂免征收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

3. 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580,951.68	978,042.16
银行存款	247,143,087.35	542,256,203.72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51,724,039.03	543,234,245.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 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7,985.00	5.43	1,077,985.00	100.00		1,077,985.00	6.62	1,077,985.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678,694.80	94.18	1,530,147.30	8.19	17,148,547.50	15,136,183.58	92.91	1,302,711.47	8.61	13,833,472.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803.50	0.39	77,803.50	100.00		77,803.50	0.47	77,803.50	100.00	
合计	19,834,483.30	/	2,685,935.80	/	17,148,547.50	16,291,972.08	/	2,458,499.97	/	13,833,472.1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洛松曲加	1,077,985.00	1,077,985.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1,077,985.00	1,077,985.00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419,539.68	219,927.38	4.98
1 至 2 年	11,104,696.01	464,416.91	4.18
2 至 3 年	667,507.50	99,717.53	14.94
3 年以上	2,486,951.61	746,085.48	30.00
合计	18,678,694.80	1,530,147.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不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7,435.83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西藏祥蕃工贸有限公司	5,461,160.00	2 年以内	27.53	546,116.00
格桑卓玛	1,222,897.00	2 年以内	6.17	186,655.10
工布江达县管委会	1,213,567.55	2 年以内	6.12	121,023.16
洛松曲加	1,077,985.00	2-3 年	5.43	1,077,985.00
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	617,600.00	2 年以内	3.11	61,760.00
合计	9,593,209.55		48.37	1,993,539.2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690,854.31	63.74	4,213,610.05	60.65
1 至 2 年	648,757.00	6.18	1,631,388.16	23.48
2 至 3 年	1,962,223.61	18.69	973,092.56	14.01
3 年以上	1,195,716.73	11.39	128,876.23	1.86
合计	10,497,551.65	100.00	6,946,967.0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四川省自贡市龙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2,781,958.57	1 年以内	26.50
林芝石油分公司	1,924,191.36	1 年以内	18.33
北京大地风景旅游规划院	890,000.00	2 年以内	8.48
深圳市鼎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60,000.00	2-3 年	6.29
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471,520.00	1 年以内	4.49
合计	6,727,669.93	-	64.09

其他说明

无

7、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596,848.00	76.45			68,596,848.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732,796.96	75.07	1,771,744.25	11.26	13,961,052.71	15,907,103.41	17.73	2,525,114.51	15.87	13,381,988.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23,344.19	24.93	5,223,344.19	100.00		5,223,344.19	5.82	5,223,344.19	100.00	
合计	20,956,141.15	/	6,995,088.44	/	13,961,052.71	89,727,295.60	/	7,748,458.70	/	81,978,836.9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6,098,150.87	304,907.54	5.00
1 至 2 年	3,456,969.93	345,696.99	10.00
2 至 3 年	1,315,234.93	197,285.24	15.00
3 年以上	4,862,441.23	923,854.48	19.00
合计	15,732,796.96	1,771,744.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不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53,370.2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0,238,762.88	11,221,424.61
备用金	5,278,282.25	6,626,330.91
代垫材料款	976,733.25	945,130.25
应收电影投资款	1,940,000.00	1,940,000.00
应收香客中心分成款		397,561.83
应收股权转让款		68,596,848.00
租赁费	40,000.00	
员工住院费	39,054.00	
保证金	6,850.00	
自治区林业局植被恢复费	781,668.00	
押金	5,500.00	
代垫 8.09 事故款	1,649,290.77	
合计	20,956,141.15	89,727,295.6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藏自治区户外协会	代垫款	2,812,800.26	2年以内	13.42	121,394.62
北京太合环球影业公司	电影《转山》投资款	1,940,000.00	3年以上	9.26	582,000.00
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	经营性占用	1,447,787.99	3年以上	6.91	449,707.20
香客中心	代垫款	701,337.74	1-2年	3.35	21,407.93
西藏圣地矿业勘察开发公司	往来款	843,129.65	3年以上	4.02	843,129.65
合计	/	7,745,055.64	/		2,017,639.4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95,733.90		2,695,733.90	2,152,774.66		2,152,774.6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738,586.96		7,738,586.96	7,767,125.79		7,767,125.7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低值易耗品	11,505,090.59		11,505,090.59	8,837,025.65		8,837,025.65
代销商品	2,360,504.41		2,360,504.41	2,355,746.41		2,355,746.41
合计	24,299,915.86		24,299,915.86	21,112,672.51		21,112,672.51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2,480,558.34	2,524,038.36
合计	2,480,558.34	2,524,038.36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光纤费及房租费	131,717.62	17,535.28
预付门票印刷费	251,090.00	146,649.34
合计	382,807.62	164,184.62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西藏圣地矿业开发勘察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346,174.10
小计	2,000,000.00									2,000,000.00	346,174.10
二、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346,174.10

其他说明

无

18、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34,706,259.31	55,893,326.70	73,320,102.51	17,879,557.23	681,799,245.75
2. 本期增加金额	749,343.00	252,630.00	2,658,511.13	528,600.20	4,189,084.33

置	(1) 购	749,343.00	252,630.00	104,651.00	488,661.20	1,595,285.20
	(2) 在 建工程转入					
	(3) 企 业合并增加					
	(4) 资 产调拨			2,553,860.13	39,939.00	2,593,799.13
	3. 本期减 少金额		16,000.00	2,553,860.13	39,939.00	2,609,799.13
	(1) 处 置或报废		16,000.00			16,000.00
	(2) 资 产调拨			2,553,860.13	39,939.00	2,593,799.13
	4. 期末余 额	535,455,602.31	56,129,956.70	73,424,753.51	18,368,218.43	683,378,530.9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 额	38,134,942.93	10372474.74	40,637,102.33	7,447,937.73	96,592,457.73
	2. 本期增 加金额	11,568,374.98	2,326,108.58	5,058,642.81	2,075,110.07	21,028,236.44
	(1) 计 提	11,568,374.98	2,326,108.58	5,058,642.81	2,075,110.07	21,028,236.44
	3. 本期减 少金额	-	10,605.68	1,542,115.63	17,774.88	1,570,496.19
	(1) 处 置或报废		10,605.68			10,605.68
	(2) 资 产调拨			1,542,115.63	17,774.88	1,559,890.51
	4. 期末余 额	49,703,317.91	12,687,977.64	44,153,629.51	9,505,272.92	116,050,197.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 额					
	2. 本期增 加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 少金额					
	(1) 处 置或报废					
	4. 期末余 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	487,514,529.07	45,913,740.46	26,830,073.48	7,069,989.96	567,328,332.97

面价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496,571,316.38	45,520,851.96	32,683,000.18	10,431,619.50	585,206,788.0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450,000.00	于米林扎西绕登乡的房屋由于向当地村民购买无法办理产权

其他说明:

无

20、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雅鲁藏布江景区工程	29,826,981.88		29,826,981.88	10,638,969.81		10,638,969.81
巴松措景区工程	90,826,394.68		90,826,394.68	50,536,174.99		50,536,174.99
阿里景区工程	7,649,115.36		7,649,115.36	4,598,126.38		4,598,126.38
鲁朗景区工程	3,846,075.00		3,846,075.00			
喜玛拉雅饭店改扩建及装修工程	75,940,496.31		75,940,496.31	69,800,190.68		69,800,190.68
合计	208,089,063.23		208,089,063.23	135,573,461.86		135,573,461.8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雅鲁藏布江景区工程		10,638,969.81	19,188,012.07			29,826,981.88						
巴松措景区-零星工程		29,689,810.23	13,889,879.48			43,579,689.71						
巴松措景区-度假村改造工程		20,846,364.76	26,400,340.21			47,246,704.97						
鲁朗景区工程			3,846,075.00			3,846,075.00						
喜玛拉雅饭店改扩建及装修工程		69,800,190.68	6,140,305.63			75,940,496.31						
阿里景区工程		4,598,126.38	3,050,988.98			7,649,115.36						
合计		135,573,461.86	72,515,601.37			208,089,063.23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202,289.69	202,289.69
合计	202,289.69	202,289.69

其他说明：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车辆-宇通藏 AL1869	460,014.71	460,014.71
合计	460,014.71	460,014.71

其他说明：

下属子公司西藏圣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自有车辆藏 AL1869 于 2014 年 8 月 9 日在尼木县发生特大交通事故，车辆已报废，事故责任尚未处理。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 权	专 利 权	非 专 利 技 术	雅鲁藏布 江景区旅 游项目特 许经营权	巴松措景 区旅游项 目特许经 营权	阿里景区 旅游项目 特许经营 权	鲁朗景 区旅游 项目特 许经营 权	鲁朗温泉 经营权	软件	IBE 项 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996, 628.55			291,042, 577.56	27,138,750 .31	114,796, 409.52	28,300, 642.18	1,150,00 0.00	1,476,5 59.61	1,404,7 68.24	495,306,335. 97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5,725. 47						1,065,725.47
(1) 购置					1,065,725. 47						1,065,725.4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9,996, 628.55			291,042, 577.56	28,204,475 .78	114,796, 409.52	28,300, 642.18	1,150,00 0.00	1,476,5 59.61	1,404,7 68.24	496,372,061. 4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623,2 38.41			49,381,7 23.54	2,851,808. 89	6,836,78 2.97	1,282,4 91.60	88,645.8 2	624,024 .89	789,019 .97	65,477,736.0 9

2. 本期增加金额	618,267 .01		3,418,74 6.42	1,112,297. 22	1,147,75 3.30	510,732 .87	14,374.9 8	67,946. 94	145,566 .80	7,035,685.54
(1) 计提	618,267 .01		3,418,74 6.42	1,112,297. 22	1,147,75 3.30	510,732 .87	14,374.9 8	67,946. 94	145,566 .80	7,035,685.5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241,5 05.42		52,800,4 69.96	3,964,106. 11	7,984,53 6.27	1,793,2 24.47	103,020. 80	691,971 .83	934,586 .77	72,513,421.6 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755, 123.13		238,242, 107.60	24,240,369 .67	106,811, 873.25	26,507, 417.71	1,046,97 9.20	784,587 .78	470,181 .47	423,858,639. 81
2. 期初账面价值	26,373, 390.14		241,660, 854.02	24,286,941 .42	107,959, 626.55	27,018, 150.58	1,061,35 4.18	852,534 .72	615,748 .27	429,828,599. 8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系公司以建设经营移交方式 (BOT) 参与雅鲁藏布江大峡谷景区、巴松措景区、鲁朗景区及阿里神山圣湖景区项目的建设所获得的特许经营权。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4,932,070.49					4,932,070.49
合计	4,932,070.49					4,932,070.4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年末不存在减值的情形

其他说明

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264,085.38	14,077.37	337,580.00		940,582.75
景区修缮费	870,037.87	110,000.00	125,594.22		854,443.65
景区广告塔	1,050,891.65	88,018.00	585,940.89		552,968.76
阿里分公司厨房及神山检票站值班板房	26,224.86		2,017.32		24,207.54
阿里地区神山圣湖朝圣区风雨亭建设工程	248,399.88		18,400.02		229,999.86

阿里地区普兰县天葬台网围栏工程	561,421.74		43,186.32		518,235.42
阿里景区活动板房	2,999,999.92		250,000.02		2,749,999.90
旅游局三楼办公室装饰及机房工程	38,851.50		12,268.98		26,582.52
苯日神山、大峡谷旅游区导视系统	37,988.14		13,466.24		24,521.90
林芝景区无线网址注册费	248,940.42		62,235.16		186,705.26
巴松措景区IBE项目	109,781.58		28,740.30		81,041.28
阿里景区旱厕工程施工合同	313,553.01		19,803.36		293,749.65
阿里游客中心软装及导引导视项目工程	1,979,565.10		133,453.80		1,846,111.30
摊位改造款	325,096.41		42,802.68		282,293.73
其他	793,110.02		109,336.05		683,773.97
合计	10,867,947.48	212,095.37	1,784,825.36		9,295,217.49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91,382.22	62,224.40	691,382.22	62,224.4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691,382.22	62,224.40	691,382.22	62,224.4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224.40		62,224.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旅游质量保证金	1,350,000.00	1,350,000.00
普兰县政府阿里景区项目合同保证金	1,000,000.00	1,000,000.00
神山圣湖景区开发项目保证金	500,000.00	500,000.00
预付工程款	24,448,810.34	13,529,102.84
合计	27,298,810.34	16,379,102.84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50,000,000.00	460,0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420,000,000.00	53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的质押物为国风集团有限公司单位定期存单, 单号为: 540100000198; 540100000199; 540100000200;

2: 抵押借款的抵押物为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 5 宗土地使用权: 林芝县国用(2013)第 45 号、林芝县国用(2013)第 46 号、林芝县国用(2013)第 47 号、林芝县国用(2013)第 48 号、林芝县国用(2013)第 49 号;

3: 保证借款的保证人为国风集团有限公司。以大峡谷景区江边酒店、游客接待中心、调度室、餐厅的土地使用权和房产权为贷款抵押; 另国风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24,293,882.79	9,531,352.45
合计	24,293,882.79	9,531,352.4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西藏山顶装饰有限公司	3,997,152.93	未结算
四川省遂宁市第七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等	574,634.80	未结算
北京冲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81,229.63	未结算
拉萨聚成投资有限公司	376,140.00	未结算
四川奥美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114,109.00	未结算
合计	5,543,266.36	/

其他说明

无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1,207,185.02	1,209,829.43
合计	1,207,185.02	1,209,829.4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80,283.19	19,078,444.70	19,445,232.22	3,513,495.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2,780.01	2,530,099.18	2,051,522.92	641,356.2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043,063.20	21,608,543.88	21,496,755.14	4,154,851.9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14,208.70	17,000,136.80	17,152,272.20	2,362,073.30
二、职工福利费	7,400.00	599,523.02	475,311.58	131,611.44
三、社会保险费	132,165.53	1,062,879.90	818,942.79	376,102.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97,782.53	933,841.85	712,538.70	319,085.68
工伤保险费	16,200.21	47,877.28	36,523.82	27,553.67
生育保险费	18,182.79	81,160.77	69,880.27	29,463.29
四、住房公积金	577,323.09	415,904.98	978,112.15	15,115.9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9,185.87	-	20,593.50	628,592.3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880,283.19	19,078,444.70	19,445,232.22	3,513,495.6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465.96	2,386,771.32	1,875,257.21	552,980.07
2、失业保险费	121,314.05	143,327.86	176,265.71	88,376.2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62,780.01	2,530,099.18	2,051,522.92	641,356.27

其他说明:

无

38、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92,839.30	247,664.43
消费税		
营业税	871,091.86	967,845.58
企业所得税	1,933,457.79	3,813,069.86
个人所得税	10,837.49	10,177.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282.73	85,372.00
教育费附加	54,066.46	35,974.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818.87	22,768.58
合计	3,723,394.50	5,182,872.33

其他说明：

无

39、 应付利息适用 不适用**40、 应付股利**适用 不适用**41、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54,574,075.84	39,056,369.97
定向增发定金	21,000,000.00	29,500,000.00
往来款	3,830,529.55	127,739,310.55
履约保证金	8,083,608.75	14,199,095.86
门票收入分成款	-9,311,293.70	4,901,033.87
材料款	11,622.78	546,916.76
押金	1,117,266.48	1,648,141.83
中介机构费用	-	580,000.00
巴士车款	-	
职工代垫款	811,454.63	438,763.18
应付社保	442,272.09	
未付工资	125,913.24	
赔偿及补偿	2,021,532.66	
货款	3,488,371.09	
员工驻村基金	-17,619.00	
房租水电费	49,660.00	
合计	86,227,394.41	218,609,632.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0	定向增发定金
西藏金凯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8,298,000.00	未结算
西藏永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152,775.53	未结算
西藏智力工程建筑有限公司	3,729,552.88	未结算
赣州汇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295,000.00	未结算
阿里地区龙腾建筑有限公司	2,845,836.15	未结算
西藏阿里扎达县建筑建材公司	1,049,894.05	未结算
西藏永丰建筑公司	4,228,445.01	米林分公司未结算
地区旅游局专户拨款	2,000,000	米林分公司未结算
古泰建材经销部	1,354,264.39	米林分公司未结算
西藏岗底斯建设公司	1,308,476.26	米林分公司未结算
道路维护费及旅游公共事业扶持费	1,207,239.00	巴松措未结算政府分成款
合计	58,469,483.27	/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本期末较年初减少 58.59%，主要为支付政府分成款及支付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往来款。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2,000,000.00	66,5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62,000,000.00	66,5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合计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5、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59,000,000.00	273,000,000.00
抵押借款	92,000,000.00	94,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351,000,000.00	367,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借款银行	借款类别*	期末数	年初数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国家开发银行 四川分行 [注 1]	质押借款	92,000,000.00	100,000,000.00	2007/3/6-2022/3/5	2.9%
国家开发银行 西藏分行 [注 2]	质押借款	89,000,000.00	92,000,000.00	2011/12/16-2026/12/15	2.9%
国家开发银行 西藏分行 [注 3]	质押借款	78,000,000.00	81,000,000.00	2012/12/5-2026/12/04	2.9%
国家开发银行 西藏分行 [注 4]	抵押借款	92,000,000.00	94,000,000.00	2014/1/26-2029/1/25	2.9%
合计		351,000,000.00	367,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注 1：为质押保证借款：①本公司以依法享有的西藏雅鲁藏布江下游与尼洋河下游水上旅游区项目中的经营收益权质押；②国风集团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本公司 29,723,699 股股权质押，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注 2：为质押借款，质押物为：本公司依法可以出质的合法享有的应收账款，即阿里神山圣湖旅游开发区一期工程——主体功能区项目建成后，本公司享有的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注 3：为质押保证借款，由国风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质押物为：由本公司依法享有的并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借款项目建成后，借款人享有的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注 4：为抵押质押借款，抵押物为：由本公司依法拥有的普国用(2010)第 0139 号和普国用(2010)第 0141 号土地的土地使用权及土地上的普房权证 602 字第 00000098 号、普房权证 602 字第 00000096 号的房产；质押物为：本公司享有的阿里神山圣湖旅游综合开发一期项目的收益权。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递延收益**适用 不适用**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不涉及

53、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9,137,931.00						189,137,931.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适用 不适用**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27,524,710.24			427,524,710.24
其他资本公积	12,354,701.47			12,354,701.47
合计	439,879,411.71			439,879,411.7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646,283.67			5,646,283.6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646,283.67			5,646,283.6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9,039.65	-965,773.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9,039.65	-965,773.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298,100.03	-41,241,650.3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219,060.38	-42,207,423.6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791,124.23	34,148,908.97	43,603,287.09	40,256,654.13
其他业务	312,537.15		581,840.00	3,869.00

		-		
合计	49,103,661.38	34,148,908.97	44,185,127.09	40,260,523.13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560,996.00	1,343,276.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796.55	143,922.06
教育费附加	50,784.71	61,497.39
资源税	34,226.24	
地方教育附加		41,304.13
合计	765,803.50	1,590,000.1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与福利	2,299,122.24	3,896,160.79
办公费	148,405.63	229,899.74
差旅费	471,105.16	460,593.40
招待费	147,697.20	338,788.65
车辆使用费	88,596.08	255,838.52
会议培训费	9,800.00	
营销返利与广告推广费	10,273,064.16	2,009,028.75
市场研发费	5,000.00	
折旧及摊销费	138,225.83	147,937.92
场所能源费	100,399.24	446,502.96
其他	111,726.00	96,557
合计	13,793,141.54	7,881,307.73

其他说明：

本期较上期营销返利与广告推广费增长的主要原因：公司为保主力景区的收入增长，进一步加大了营销返利力度，同时 2015 年同期营销返利的支付较少，延后在 2015 年下半年集中支付。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与福利	11,298,141.22	11,919,734.79
办公费	951,717.52	755,346.60
差旅费	803,120.23	1,300,170.16
招待费	1,330,626.95	1,450,491.42
车辆使用费	923,167.86	961,224.23

会议培训费	195,527.11	
中介机构费	1,621,475.44	2,539,928.67
律师评估费	2,922,176.00	
驻村费用	249,483.00	
折旧摊销	11,443,507.28	9,614,293.92
场所能源费	2,568,935.73	1,897,326.24
广告费	3,000.00	
商业保险	38,642.55	
其他	47,588.73	845,548.87
合计	34,397,109.62	31,284,064.90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632,315.50	10,993,773.09
利息收入	-1,714,834.00	-26,638.91
手续费	87,179.57	67,233.38
汇兑损益	-27,442.85	-57,770.59
合计	9,977,218.22	10,976,596.97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25,934.43	-6,323,350.93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525,934.43	-6,323,350.93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605.68		2,605.6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605.68		2,605.6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458,400.00	406,000.00	4,458,400.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368.00	2,576.85	368.00
其他	157,141.19	224,316.41	157,141.19
合计	4,618,514.87	632,893.26	4,618,514.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驻村补贴款	403,400.00	406,000.00	与收益相关
消防支队 2015 年消防考核奖金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林芝市质量工作经费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旅游基金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458,400.00	406,000.00	/

其他说明：

无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7,926.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7,926.7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40,000.00	288,296.78	140,000.00
补偿及赔偿	221,500.00	267,900.00	221,500.00
罚款	520,000.00		520,000.00
其他	100,183.16	55,011.96	100,183.16
合计	981,683.16	649,135.51	981,683.16

其他说明：

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9,985.81	-4,968.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499,985.81	-4,968.6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其他说明：

无

72、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458,400.00	406,000.00
利息收入	1,714,834.00	26,638.91
往来款	9,956,027.84	21,420,115.53
冲借支	82,585.05	
房租租赁及押金	55,000.00	
景区活动冠名收入	41,824.00	
圣地汽车公司收到拉萨市公共交通总公司赔偿款	1,526,984.00	
其他		8,454.41
合计	17,835,654.89	21,861,208.8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1,008,148.92	13,362,314.47
各项费用	13,396,986.13	11,281,982.66
其他		2,704,042.33
退挂靠车押金	637,992.00	
营销及推广费	10,273,064.16	
政府分成款	18,620,000.00	
预付山顶装饰工程款	10,800,000.00	
809事故罚款		5,000,000.00
合计	74,736,191.21	32,348,339.4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向增发定金		5,600,000.00
合计		5,6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定增定金（上海朱雀）	1,000,000.00	0.00
退定增保证金（国风集团）	7,500,000.00	0.00
合计	8,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315,740.14	-41,495,288.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525,934.43	-6,323,350.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457,740.25	19,451,441.27
无形资产摊销	7,035,685.54	7,555,099.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72,729.99	1,257,303.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00.00	37,926.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977,218.22	10,993,773.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87,243.35	-2,766,245.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20,020.86	29,667,123.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557,984.49	-4,563,679.7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31,507.55	13,814,103.6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1,724,039.03	15,287,915.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43,234,245.88	17,993,967.8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1,510,206.85	-2,706,052.4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0,0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685,188.04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7,314,811.96

其他说明：

2015年末公司将原控股子公司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股权出售给第三方，于2016年年初取得股权转让款。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4,580,951.68	3,459,850.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7,143,087.35	11,828,064.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		

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724,039.03	543,234,245.8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无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	138,596,848.00	98.08	出售	2015-11-30	工商变更完成	20,041,083.1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无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15 年年内，公司注销西藏圣地防水工程有限公司，并将控股子公司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出售给第三方（详见公司公告：2015-099 号），故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本报告期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不再包含以上两家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在将原分公司改制成为子公司——西藏圣地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6-034 号），公司在林芝市投资设立了林芝市巴宜区环喜玛拉雅疗休养服务有限公司，公司为以上两家新设子公司的控股股东，均持有其 100% 的股权。故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本报告期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新增以上两家公司。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西藏圣地文化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从事演出的代理、文化艺术品展销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藏圣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旅游运输	95.40		设立或投资
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林芝	林芝	旅游景点的开发利用	81.00		设立或投资
西藏雪巴拉姆艺术演出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藏戏艺术演出	85.00		设立或投资
西藏天创旅游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
西藏文化创意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民族艺术品展销与销售	50.00	4.75	设立或投资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林芝	拉萨	旅游景点的开发利用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藏喜玛拉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酒店管理	80.00		设立或投资
米林县环喜马拉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林芝	林芝	旅游资源及景区开发	100.00		设立或投资
四川环喜马拉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网络及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	51.00		设立或投资
西藏神山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拉萨	拉萨	旅游业务	60.00		设立或投资
西藏圣地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拉萨	拉萨	旅游业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
林芝市巴宜区环喜玛拉雅疗休养服务有限公司	林芝	林芝	疗休养服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9.00	-311,808.30		3,608,733.73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10.00	-161,900.72		54,753.1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745,620.98	129,362,620.21	138,108,241.19	119,114,905.75		119,114,905.75	4,791,298.18	88,996,703.97	93,788,002.15	73,153,570.41		73,153,570.41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1,763,053.96	51,106,549.18	52,869,603.14	52,322,071.21		52,322,071.21	1,677,699.64	44,527,231.74	46,204,931.38	44,038,392.21		44,038,392.2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860,753.55	-1,641,096.30	-1,641,096.30	1,063,985.53	9,603,561.04	1,455,422.21	1,455,422.21	242,531.34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455,378.00	-1,619,007.23	-1,619,007.23	18,574.88	1,703,792.00	-3,391,273.53	-3,391,273.53	72,391.2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演出	45%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947,254.71		947,318.04	
非流动资产	5,720,061.45		6,212,812.93	
资产合计	6,667,316.16		7,160,130.97	
流动负债	18,120,941.13		18,120,941.1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8,120,941.13		18,120,941.1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453,624.97		-10,960,810.1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154,131.24		-4,932,364.5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492,814.81	-785,771.6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92,814.81	-785,771.6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	-4,945,313.88	-221,766.66	-5,167,080.54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长期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不会对本集团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建立了客户信用审批制度，严格控制客户信用额度、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9,593,209.5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8.37%。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并作好资金安排。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适用 不适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除法律、法规禁止外，企业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17,300.00	16.10	16.1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国风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16.10%；2016 年 7 月 21 日至 29 日，国风集团已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对本公司增持至 20.00%，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 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6-061 号。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欧阳旭及其家族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九-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西藏圣地矿业开发勘察公司	合营企业
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西藏圣地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关村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	参股股东
北京明慧茶院有限公司	其他
西藏自治区户外协会	其他
北京市乡谣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07.03.06	2022.03.05	否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2.12.05	2026.12.04	否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11.18	2016.11.17	否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012.10.25	2016.10.24	否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08.31	2016.08.30	否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09.25	2016.09.2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74,792.00	782,240.10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西藏圣地矿业勘察开发有限公司	843,129.65	843,129.65	843,129.65	843,129.65
其他应收款	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	1,447,787.99	434,336.40	1,447,787.99	434,336.40
其他应收款	西藏自治区户外协会	2,812,800.26	140,640.01	2,429,884.97	121,494.2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	27,939.20	28,130.20
其他应付款	中关村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104,544.89

7、 关联方承诺

无

8、 其他

无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5、 其他

无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7,985.00	6.41	1,077,985.00	100.00		1,077,985.00	8.45	1,077,985.0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36,211.39	93.59	948,999.52	6.03	14,787,211.87	11,681,010.17	91.55	884,563.34	7.57	10,796,446.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814,196.39	/	2,026,984.52	/	14,787,211.87	12,758,995.17	/	1,962,548.34	/	10,796,446.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洛松曲加	1,077,985.00	1,077,985.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1,077,985.00	1,077,985.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047,105.39	467,355.27	4.23
1 至 2 年	4,055,201.22	336,269.80	8.29
2 至 3 年	211,979.93	31,797	15.00
3 年以上	421,924.85	113,577.45	26.92
合计	15,736,211.39	948,999.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4,436.1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西藏祥蕃工贸有限公司	5,461,160.00	2年以内	32.48	546,116.00
格桑卓玛	1,222,897.00	2年以内	7.27	186,655.10
洛松曲加	1,077,985.00	2-3年	6.41	1,077,985.00
(格桑)圣地国旅	354,095.00	2年以内	2.11	35,409.50
凯莱旅行社	610,519.00	2-3年	3.63	91,577.85
合计	8,726,656.00		51.90	1,937,743.4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596,848.00	29.90			68,596,848.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0,513,807.75	97.37	9,992,085.45	5.24	180,521,722.30	155,640,645.20	67.85	9,122,286.96	5.86	146,518,358.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53,468.58	2.63	5,153,468.58	100.00		5,153,468.58	2.25	5,153,468.58	100.00	
合计	195,667,276.33	/	15,145,554.03	/	180,521,722.30	229,390,961.78	/	14,275,755.54	/	215,115,206.2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82,673,162.55	8,844,065.39	4.84
1 至 2 年	5,146,211.32	514,621.13	10.00
2 至 3 年	1,166,208.20	174,931.23	15.00
3 年以上	1,528,225.68	458,467.70	30.00
合计	190,513,807.75	9,992,085.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69,798.4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下属子公司往来款	178,108,232.08	144,037,032.16
股权转让款	-	68,596,848.00
其他往来款	9,594,817.82	9,457,090.48
备用金	4,174,421.18	4,017,299.06
代垫材料款	976,733.25	945,130.25
应收收入分成款		397,561.83
应收电影投资款	1,940,000.00	1,940,000.00
植被恢复补偿及赔偿	781,668.00	
保证金	12,350.00	
代垫员工费用	39,054.00	

租赁费	40,000.00	
合计	195,667,276.33	229,390,961.7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96,137,863.75	1年以内	49.13	4,806,893.19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46,838,935.32	1年以内	23.94	2,341,946.77
西藏圣地文化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378,487.73	1年以内	6.84	668,924.39
西藏《人文地理》杂志	往来款	6,859,632.91	1年以内	3.51	342,981.65
西藏雪巴拉姆艺术演出有限公司	往来款	6,851,454.74	1年以内	3.50	342,572.74
合计	/	170,066,374.45	/	86.92	8,503,318.7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3,016,077.53		53,016,077.53	53,016,077.53		53,016,077.5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00,000.00	346,174.10	1,653,825.90	2,000,000.00	346,174.10	1,653,825.90
合计	55,016,077.53	346,174.10	54,669,903.43	55,016,077.53	346,174.10	54,669,903.4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670,000.00			5,670,000.00		
西藏喜马拉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15,490,000.00			15,490,000.00		
西藏圣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	10,203,064.29			10,203,064.29		
西藏天创旅游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西藏雪巴拉姆艺术演出有限公司	566,950.00			566,950.00		
西藏圣地文化有限公司	2,576,063.24			2,576,063.24		
西藏文化创意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环喜玛拉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环喜马拉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西藏圣地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0.00	6,000,000.00		6,000,000.00		
林芝市巴宜区环喜玛拉雅疗休养服务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53,016,077.53	7,000,000.00		60,016,077.5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资损 益			或利 润				
一、合 营企 业											
西藏 圣地 矿业 开发 勘察 公司	2,000 ,000. 00									2,000 ,000. 00	346, 174. 10
小计	2,000 ,000. 00									2,000 ,000. 00	346, 174. 10
二、联 营企 业											
西藏 圣地 天创 演艺 有限 公司											
小计											
合计	2,000 ,000. 00									2,000 ,000. 00	346, 174. 10

其他说明：

关于子公司西藏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化创意公司”）的投资，本报告期内，公司对其投资额为 1,500 万元；2016 年 7 月，公司已与西藏国风广告有限公司、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分别持有的文化创意产业公司 30%和 15%的股权，收购完成之后，公司直接持有文化创意产业公司 95%的股权。此次股权收购公司共计支付转让款 13,442,753.03 元，转让完成后，公司对其投资额度增加至 28,442,753.03 元。此次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相关会议决议及关联交易公告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6-057 号、2016-058 号、2016-059 号。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878,587.30	29,550,147.86	30,775,310.10	29,650,419.43
其他业务	272,457.15	-	125,840.00	
合计	44,151,044.45	29,550,147.86	30,901,150.10	29,650,419.43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05.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58,400.00	本报告期本部收到政府驻村补助 40.34 万元；林芝分公司收到林芝市监局质量工作经费 5 万元，消防支队消防考核奖金 0.5 万元；阿里分公司收到国家旅游局、财政部下发的旅游发展基金 400 万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0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	0.00	

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4,173.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所得税影响额	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8,470.80	
合计	3,588,360.9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890	-0.2078	-0.20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723	-0.2267	-0.227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公司在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董事长：欧阳旭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8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